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辞职暨选举新任董事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24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董事长辞职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董事长邱建民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邱建民先生因已到法定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邱建民先生的辞职自辞职书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邱建民先生辞去董事长职务后将担任公司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邱建民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7,511,01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0%；与邱为民先生通过深圳市得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102,536,91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96%；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邱建民先生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将继续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进行管理；邱建民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邱建民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长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促进公司业务可持续发展、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邱建民先生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所做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选举新任董事长情况

鉴于邱建民先生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为确保公司及董事会正常运作，公司于2023年2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选举

邱扬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同时，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会同意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邱扬先生，并授权管理层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完成之后正式生效。

邱扬先生原在公司任职副董事长、总裁职务，本次被选举为董事长之后，不再任职副董事长职务，仍任总裁职务，因此本次选举之后，邱扬先生任公司董事长、总裁；副董事长职位暂时空缺，待有合适人选时再进行副董事长的选举。

特此公告。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四日

附件：邱扬先生简历

邱扬先生，中国国籍，1989年出生，硕士学历，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13年加入公司先后任职信息中心经理、总裁助理、事业部总经理、日常执行副总裁等，现任公司副董事长、总裁，兼任公司下属子公司董事。

邱扬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邱建民先生为父子关系，除此以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